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

第四屆九次董事會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 則要求而作出。

茲公告本公司於2004年10月27日(星期三)上午在南京市馬群街238號公司會議室舉行第四屆 九次董事會,應到董事11人(方鏗委托沈長全先生代為表決;張永珍、洪銀興未出席會 議),實到9人。監事會成員和高層管理人員列席了會議,會議由本公司董事長沈長全先生 主持。會議召開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審議並通過了以下事 項:

各董事審閱了所提呈的報告,並對文件進行了討論,一致通過以下事項:

- 1、批准本公司截止2004年9月30日止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 2、批准滬寧高速公路擴建工程所影響到的固定資產及辦公設備提取人民幣9,572萬元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根據已經確定的滬寧高速公路擴建工程進度安排,包括服務區、道路上跨橋在內的固定 資產將在下階段施工工程中受到部分影響,對該部分固定資產公司按照證監會字 [2004]1號的要求預提減值準備人民幣9,381萬元。同時對公司即將清理的辦公用固定資 產提取減值準備人民幣191萬元:

- (1) 服務區及其他資產:帳面淨值人民幣15.399萬元,提取減值準備人民幣6.903萬元;
- (2) 上跨橋資產:帳面淨值人民幣9,016萬元,提取減值準備人民幣2,478萬元;
- (3) 辦公用設備:帳面淨值人民幣191萬元,提取減值準備人民幣191萬元。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姚永嘉 公司秘書

中國 • 南京 2004年10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沈長全、孫宏寧、陳祥輝、張文盛、謝家全、範玉曙、崔小龍、張永珍*、方鏗*、洪銀興*、楊雄勝*。

* 獨立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